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215/05-06號文件

檔 號：CB2/HS/1/04

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婦女貧窮

目的

本文件就婦女貧窮議題提供最新的統計數據以及闡述立法會議員以往就此議題進行討論的要點。

背景

2. 在2005年7月12日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內部會議上，委員同意優先研究兩項議題，即在職貧窮及婦女貧窮，以期擬定具體建議，供政府當局考慮和作出回應。小組委員會已於2006年1月完成在職貧窮議題的研究，並分別於2006年2月10日及15日，向內務委員會及立法會提交有關該議題的報告。在2006年2月15日立法會會議上，議員進行議案辯論時通過該報告。小組委員會將於日後會議上與扶貧委員會進行討論，以跟進報告所載建議的落實情況。

3. 小組委員會將於2006年2月28日舉行下次會議，展開有關婦女貧窮議題的研究。小組委員會主席馮檢基議員已就該議題提交文件[立法會CB(2)1214/05-06號文件]，供小組委員會討論。

關於香港人口的一些統計數據

4. 在2005年年底，香港約有697萬人(暫定)，其中333萬(47.8%)為男性，364萬(52.2%)為女性。在2005年年中，男女性人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僱工)佔人口的比例分別為49.5%及50.5%。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僱工)數據載於**附錄I**。在2005年，男性的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為78.8歲(暫定)，而女性則為84.4歲(暫定)。

5. 根據政府統計處(下稱“統計處”)在2005年第四季¹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男女性勞動人口參與率分別為71.0%及48.4%。從未結

¹ 第5及6段所述的數字均不包括外籍家庭僱工。

婚女性的勞動人口參與率為64.5%，而曾結婚女性的勞動人口參與率為42%。在3 223 700名就業人數中，男性佔58.0%，女性佔42.0%。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為10,000元，男性的收入(11,000元)與女性的收入(9,000元)相差2,000元。在收入少於每月入息中位數50%的低收入人士組別中，女性所佔的比例較高。舉例而言，在2005年第四季，每月收入少於5,000元的女性僱員有222 800人(佔就業人口的6.9%)，而屬於這收入組別的男性有113 400人(佔就業人口的3.5%)。2005年第四季按性別及每月就業收入劃分的就業人士數目載於**附錄II**。

6. 2005年第四季，就業女性的年齡中位數為38，男性為41。相當高比例的女性僱員從事社區、社會及個人服務業(佔就業人口的17.1%)，以及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佔就業人口的12.2%)。相對而言，較多女性擔任文員及非技術工人，較少女性擔任管理及行政人員、專業及輔助專業人員、工藝工人及機器操作員。按性別及職業劃分的就業人士數目載於**附錄III**。

7. 在2005年年底，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的受助人數約為540 000。在這些個案中，失業個案涉及的受助人約有86 800人，其中46%為女性，而低收入個案涉及的受助人約有65 700人，其中51%為女性。在2005年年底，約有40 000宗綜援單親家長家庭個案，其中約83%由女性擔當一家之主。

過往就婦女貧窮議題進行的討論

8. 由於涉及貧窮及婦女的議題跨越數個政策範疇，不同的事務委員會曾於過去數年就該等議題進行討論。福利事務委員會分別於2004年4月及2005年5月討論婦女充權及貧窮婦女事宜。民政事務委員會於2002年討論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提交的報告。人力事務委員會及工商事務委員會在不同的會議上，討論有關就業及經濟的問題。

9. 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議員通過“扶助貧窮婦女政策”的議案。該議案促請政府正視貧窮婦女化，並在各個政策範疇制訂實質政策和措施扶助貧窮婦女。議員在不同場合就貧窮婦女議題進行的討論摘要概述於下文第10至45段。

婦女貧窮的成因

10. 過往就貧窮或婦女貧窮議題進行議案辯論及事務委員會討論時，議員普遍同意，婦女貧窮的現象是由多項社會、文化及制度因素造成。議員認為下述各點是造成婦女貧窮或貧窮婦女化的主因——

- (a) 性別成見及性別定型；
- (b) 因經濟轉型以致低技術工作流失；

- (c) 就業歧視及收入差距；
- (d) 婦女的社會保障及退休保障不足；及
- (e) 為單親家長及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和資助不足。

性別成見及性別定型

11. 在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進行議案辯論時，部分議員指出，社會上就兩性的角色、價值、形象及能力存在成見，使婦女未能盡展所長。在低收入的組別中，婦女所佔的比例較高，而她們的教育水平普遍低於男性。很多中年婦女年輕時由於需外出工作幫補家計，使她們的兄弟能繼續升學，因而失去進修的機會。由於這原因，60和70年代工廠女工人數眾多。

12. 議員亦察悉，傳統上婦女擔當料理家務的角色，婚後為了照顧家庭往往要放棄工作及事業。結果，她們的收入、經驗的累積及晉升機會都受到影響，經濟獨立能力也被削弱。

13. 部分議員認為，兩性工作能力被定型，導致女性僱員主要從事一些低收入及低技術的工作，也令較少女性擔任管理職位及從事需要科學技術的工作。

因經濟轉型以致低技術工作流失

14. 在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進行議案辯論時，部分議員指出，製造業由80年代起遷往內地，以致香港製造業低技術工作職位流失。很多先前受僱於製造業的經驗女工失去工作，或者轉為兼職工、臨時工或散工。

15. 民政事務委員會在2002年11月8日會議上，審議香港特別行政區(下稱“香港特區”)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下稱“《公約》”)提交的第二次報告。香港特區政府在報告內承認，香港正面臨經濟轉型的挑戰。雖然一般而言，婦女的失業率(2002年為6.8%)較男性(2002年為8.4%)低，但很多中年女性，尤其是學歷偏低者在加入或重投勞動市場時遇到困難。此外，較高比例的女性從事較低收入的工作或散工。

16. 2005年4月19日，政府當局向工商事務委員會簡介經濟轉型帶來的影響。政府當局察悉，服務行業作為香港經濟增長動力的重要性日益增加，教育程度較高及專業人士在總就業人數中所佔比重上升，但政府當局表示，即使經濟復甦，低學歷中年工人將無可避免地仍然難以找到工作。

就業歧視

17. 民政事務委員會在2002年11月8日會議上，察悉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就香港特區政府落實《公約》的情況作出的結論，當中提出以下關注 ——

“委員會注意到參與正規經濟的婦女越來越多，而且婦女失業率很低，但是委員會十分關切男女工資的巨大差距。委員會還很關切特別是由於沒有最低工資法，低工資婦女人數高得不成比例。委員會還很關切製造業部門的收縮對低技能婦女產生了特別影響。”

18. 在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進行議案辯論時，以及在2005年5月9日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曾提出有關就業及收入方面性別差異的問題。議員關注到，在低收入人士中，婦女佔較高的比例，而從事同類的工作時，女性的薪酬較男性低。

19. 部分議員認為，若沒有為實行“同值同酬”原則制訂架構，很難確保婦女從事與男性同值的工作時，獲得的薪酬不較男性低。

20. 部分議員又指出，婦女的家庭崗位或家庭責任往往令她們難以從事全職工作。此外，就業存在年齡歧視，以致很多低技術的中年婦女難以找到工作。由於女性僱員大多從事文書及低技術工作，而很多企業在精簡架構時趨向削減此類職位，因此女性僱員較男性僱員更易被開除。

婦女退休保障不足

21. 在過往的議案辯論及事務委員會討論中，部分議員指出，現行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未能協助料理家務者。婦女全時間料理家務的無薪工作不獲認可，令他們財政上須依賴丈夫或家庭成員。結果，她們並無太多儲蓄應付退休生活。部分議員及團體一直主張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把料理家務者及並非全職就業人士納入保障範圍內。有了此類退休保障後，料理家務者及從事兼職或散工的婦女，便能夠獨立及有尊嚴地安享晚年，無須依賴家人的支援或領取綜援／高齡津貼。

為單親家長及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不足

22. 部分議員指出，許多單親母親及內地女性新移民由於謀生能力相對較低，因此容易陷入貧窮。

23. 部分議員認為，一些婦女由於婚後全時間照顧家庭，因而與勞工市場脫節，她們離婚成為單親母親後，難以重新投入勞工市場。至於內地的女性新移民，她們的學歷和技術水平大多偏低，只能找尋薪酬微薄的工作。居港7年才能領取社會保障援助的規定，亦限制她們接受福利援助的機會，增加她們陷入貧窮的可能性。

24. 根據政府當局向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福利事務委員會轄下成立的小組委員會)2005年5月24日會議提供的文件，綜援單親家長的個案數目在過去10年增幅超過5倍，由1993至94年度的6 130宗增至2003至04年度底的37 950宗。在2003至04年度底，綜援單親家長的人數有37 950人，其中65%人士領取綜援兩年或以上，平

均年期為3.2年。此外，61%的綜援單親家長只有小學或以下程度，約56%屬中年人士。

紓解及協助貧窮婦女的措施

25. 在過往的議案辯論及各個委員會的討論中，議員曾提出下述措施及建議，以紓解及協助貧窮婦女——

- (a) 性別觀點主流化及促進婦女充權；
- (b) 提高婦女的就業能力；
- (c) 保障婦女免受就業歧視；
- (d) 增加婦女參與社會及經濟活動的機會；
- (e) 向貧窮婦女提供財政援助；
- (f) 向弱勢婦女提供支援服務；及
- (g) 向婦女提供退休保障。

上述措施將在下文各段詳加闡述。

性別觀點主流化及促進婦女充權

26. 在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進行議案辯論時，以及在2006年5月9日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部分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在制訂及推行政策時，考慮婦女的需要及觀點。他們認為，政府當局應在所有減貧的政策及計劃內，推行性別觀點主流化。他們建議應加強婦女事務委員會的地位和權力，使委員會能確保政府在制訂及推行各項政策時，會考慮性別的觀點。

27. 為能更深入明白婦女的特別需要，部分議員及團體建議，政府應積極考慮委任更多女性加入政府的諮詢和法定機構。由於現時參與該等機構的女性大多來自商界或屬於中產人士，政府應增加基層婦女參與決策架構的機會。

28. 在2005年5月9日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告知委員，當局自2001年起已推行多項措施推廣性別觀點主流化，從而促使政府內部在制訂政策時顧及女性和男性的需要和觀點。當局已制訂一份性別觀點主流化檢視清單，作為分析工具，協助政府人員有系統地進行性別觀點主流化工作。檢視清單至今共在14個政策範疇／計劃使用。政府當局亦表示，會繼續把檢視清單逐步推展至其他政策範疇／計劃。當局亦計劃制訂性別觀點主流化工作的評估機制，以便評估有關工作的程序和成效。

29. 部分議員和團體建議，為消除性別定型現象，政府應加強這方面的公眾教育。

提高婦女的就業能力

30. 在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進行議案辯論，以及福利事務委員會進行討論時，部分議員認為，政府應探討有何方法提高低技術女性工人的就業能力，例如為她們提供更多目標更明確的培訓及再培訓課程。

31. 部分議員認為，婦女事務委員會開展的“自在人生自學計劃”亦應致力提高低收入女性僱員的技能和就業能力，以及她們在勞工市場的競爭力。政府亦應與社福界和商界攜手合作，向不同年齡組別及教育背景的婦女提供合適的就業培訓，從而提高她們的就業能力。

保障婦女免受就業歧視

32. 在過往的議案辯論及福利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部分議員曾促請政府當局制訂機制，落實僱主實行“同值同酬”的原則。他們亦促請政府當局引進法例，訂立最低工資及最高工時，以及立法禁止就業上出現性別歧視。此外，亦有建議認為，應首先為清潔及飲食業工人訂立法定的最低工資，因為該等行業相對聘用較多低收入婦女。有關最低工資及最高工時的議題，人力事務委員會曾於2004年進行討論，2005年11月9日立法會會議上亦曾就此事進行辯論。議員對此議題意見分歧。

33. 在2005年5月9日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告知議員，顧問已完成“同值同酬”在公務員及公營機構僱員當中推行情況的第一階段研究，並向平等機會委員會提交研究結果和建議。平等機會委員會已審議有關報告，並會在較後時間公布結果。政府當局會向相關的事務委員會提交研究工作的進度報告。

34. 由於許多低收入婦女從事兼職工作，部分議員在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進行議案辯論時，以及在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建議政府當局應修訂《僱傭條例》，向並非以連續性合約受僱的僱員(即受僱少於4星期而每星期工作少於18小時的人士)提供勞工保障。

35. 部分議員建議，反對性別歧視的擬議法例亦應包括內地新來港人士。在2005年7月8日民政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告知議員，當局會考慮這建議，並會在適當時候作出回應。

增加婦女參與社會及經濟活動的機會

36. 在2005年4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進行議案辯論時，以及在2005年5月4日處理家庭暴力的策略和措施小組委員會會議上，部分議員建議政府應制訂務實措施，鼓勵婦女在當地社區層面成立合作社，提供家居清潔、託兒及產後服務。他們促請政府修訂《合作社條例》，以助

成立婦女合作社，讓婦女在經濟上獲得充權。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在2005年4月20日立法會會議上回答質詢時表示，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會研究如何能最有效地回應所提出的關注事項，包括檢討《合作社條例》。在研究時，該局會考慮有關合作社的國際原則、現時對社會企業性質合作社的支援是否足夠、《合作社條例》的適用性，以及公平競爭原則等。

37. 為幫助未能找到工作的婦女自力更生，部分議員建議，政府應考慮成立基金，為打算在當地社區創業的婦女提供種子基金。

向貧窮婦女提供財政援助

38. 為鼓勵領取綜援的婦女就業，部分議員認為，綜援計劃下的“豁免計算入息”數額應提高。議員亦促請政府當局考慮向低收入工人及婦女提供交通資助或津貼，鼓勵他們跨區就業。

39. 在2005年6月23日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會議上，一些團體及議員建議，應向深入就業援助計劃的綜援受助人和準受助人提供津貼，以助他們應付長途跋涉上班或參加在職培訓所須支付的交通費。

40. 在2004年4月13日福利事務委員會與民政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上，政府當局告知議員，勞工處與僱員再培訓局合力推行多項措施，協助婦女尋找本地家務助理職位。為解決本地家務助理在工作地點和時間方面未能配合的問題，當局推行“本地家務助理特別津貼獎勵計劃”，向願意跨區或在非正常工作時段工作的合資格本地家務助理提供津貼獎勵。

41.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在2005年討論政府當局的下述建議：規定最年幼子女為15歲以下的綜援單親家長，須參加自力更生支援計劃下的積極就業援助計劃。政府當局表示，鑒於在過去10年，綜援單親家長的個案增加了5倍，而這批受助人領取綜援的時間通常較長，政府當局有必要制訂措施，幫助他們透過社會參與，過更有意義的生活。根據海外地區的經驗，達到這目標的最佳方法是鼓勵受助人從事工作，即使每星期只工作數小時亦有一定幫助。政府當局強調，當局計劃分階段推行這些措施，首先會在數個選定地區推行試驗計劃。

42. 部分議員強烈反對政府當局的建議。他們認為現行的政策應繼續，直至當局向單親家長提供適當的託兒服務支援及就業培訓，令他們對出外工作有充分準備為止。

向弱勢婦女提供支援服務

43. 議員察悉，許多單親母親由於要留在家中照顧幼兒，因此不能就業。為協助單親母親就業及自力更生，部分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加強為在職母親提供的託兒服務支援，例如延長幼兒中心的開放時

間，以及減免課餘託管服務的收費。政府當局亦應考慮向為僱員提供託兒服務的僱主提供稅務優惠。

44. 由於一些離婚婦女就收取贍養費方面遇有困難，部分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強執行《扣押入息令》，以免婦女因無法獲取贍養費而陷於經濟困境。

45. 為協助新來港人士融入社會及找尋工作，部分議員建議，政府當局應加強為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並撤銷申領綜援及申請公共房屋的7年居港期規定。

向婦女提供退休保障

46. 有關向長者提供全民退休保障的問題，在立法會已討論多年。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曾於2005年7月21日會議上討論這議題，並邀請團體陳述其建議。小組委員會察悉，中央政策組轄下的老年經濟保障專家小組現正研究，現行以世界銀行倡議的三大支柱為藍本的退休保障安排如何能長久持續下去。預期專家小組將於2006年年初提出一些初步研究結果。小組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公布專家小組的研究結果，以便小組委員會作進一步討論。

相關文件

47. 相關文件的一覽表載於**附錄IV**，方便委員參閱。委員可於立法會網站(網址：<http://www.legco.gov.hk>)瀏覽該等文件。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6年2月24日

2005年年中按年齡及性別劃分的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年齡	男		女		男女合計	
	人數 ('000)	百分比 (%)	人數 ('000)	百分比 (%)	人數 ('000)	百分比 (%)
0 - 14	519.1	7.7	486.3	7.2	1005.4	15.0
15 - 19	227.5	3.4	217.3	3.2	444.8	6.6
20 - 29	450.2	6.7	403.8	6.0	854.0	12.7
30 - 39	508.5	7.6	595.5	8.9	1104.0	16.4
40 - 49	645.4	9.6	682.8	10.2	1328.2	19.8
50 - 59	456.5	6.8	449.8	6.7	906.3	13.5
60 - 64	125.7	1.9	110.3	1.6	236.0	3.5
65及以上	388.8	5.8	447.6	6.7	836.4	12.5
總計	3321.7	49.5	3393.4	50.5	6715.1	100.0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人口統計組

2005年第四季按性別及每月就業收入劃分的就業人士數目

	男		女		男女合計	
	人數('000)	百分比(%)	人數('000)	百分比(%)	人數('000)	百分比(%)
<\$3,000	45.2	1.4	102.0	3.2	147.2	4.6
\$3,000- \$3,999	24.3	0.8	48.1	1.5	72.4	2.2
\$4,000- \$4,999	43.8	1.4	72.7	2.3	116.5	3.6
\$5,000- \$5,999	91.8	2.8	110.9	3.4	202.7	6.3
\$6,000- \$6,999	130.7	4.1	122.9	3.8	253.6	7.9
\$7,000- \$7,999	137.1	4.3	107.1	3.3	244.2	7.6
\$8,000- \$8,999	154.2	4.8	100.5	3.1	254.7	7.9
\$9,000- \$9,999	141.3	4.4	80.9	2.5	222.2	6.9
\$10,000- \$14,999	415.3	12.9	243.2	7.5	658.5	20.4
\$15,000- \$19,999	215.2	6.7	129.9	4.0	345.0	10.7
\$20,000- \$29,999	227.7	7.1	118.5	3.7	346.2	10.7
≥\$30,000	243.3	7.5	117.2	3.6	360.6	11.2
小計	1 869.9	58.0	1 353.8	42.0	3 223.7	100.0
收入中位數	\$11,000		\$9,000		10,000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05年第四季按性別及行業劃分的就業人士數目
(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男		女		男女合計	
	人數 ('000)	百分比 (%)	人數 ('000)	百分比 (%)	人數 ('000)	百分比 (%)
製造業	150.0	4.7	85.1	2.6	235.2	7.3
建造業	257.2	8.0	21.9	0.7	279.2	8.7
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	563.2	17.5	549.8	17.1	1 113.0	34.5
運輸、倉庫及通訊業	292.9	9.1	85.7	2.7	378.7	11.7
金融、保險、地產及商用服務業	300.3	9.3	211.4	6.6	511.7	15.9
社區、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284.9	8.8	392.5	12.2	677.4	21.0
其他	21.2	0.7	7.3	0.2	28.6	0.9
小計	1 869.9	58.0	1 353.8	42.0	3 223.7	100.0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05年第四季按性別及職業劃分的就業人士數目
(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男		女		男女合計	
	人數 ('000)	百分比 (%)	人數 ('000)	百分比 (%)	人數 ('000)	百分比 (%)
管理及行政人員	246.2	7.6	91.5	2.8	337.7	10.5
專業人員	153.7	4.8	80.6	2.5	234.4	7.3
輔助專業人員	352.0	10.9	263.2	8.2	615.2	19.1
文員	149.8	4.6	404.2	12.5	554.0	17.2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253.4	7.9	265.2	8.2	518.7	16.1
工藝及有關人員	263.5	8.2	10.5	0.3	274.0	8.5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209.4	6.5	28.3	0.9	237.7	7.4
非技術工人	235.1	7.3	206.6	6.4	441.7	13.7
其他	6.7	0.2	3.7	0.1	10.3	0.3
小計	1 869.9	58.0	1 353.8	42.0	3 223.7	100.0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相關文件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通過的議案／立法會質詢
立法會	2005年11月9日	陳婉嫻議員就“最低工資、標準工時”動議的議案
	2005年4月6日	陳婉嫻議員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動議的議案 2006年4月6日會議會議上“扶助貧窮婦女政策”議案辯論的進展報告 立法會CB(3)818/04-05號文件
	2005年4月20日	詹培忠議員就“發展社區經濟”提出的書面質詢
	2005年5月4日	陳婉嫻議員就“綜援個案的統計數字”提出的書面質詢
	2005年2月2日	馮檢基議員就“向低收入家庭及婦女提供的服務”提出的書面質詢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0年10月13日
2001年11月12日		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591/01-02號文件
2005年3月8日		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2087/03-04號文件
2004年4月13日		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2467/03-04號文件
2005年5月9日		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1750/04-05號文件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轄下小組委員會)	2005年5月24日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CB(2)1603/04-05(01)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2052/04-05號文件

	2005年6月23日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2)2028/04-05(01) 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2321/04-05號文件
處理家庭暴力的策略和措施小組委員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轄下小組委員會)	2005年5月5日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2)2158/04-05(04) 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1962/04-05號文件
人力事務委員會	2004年4月22日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2)2048/03-04(03) 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2752/03-04號文件
	2004年11月4日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2)129/04-05(03)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321/04-05號文件
民政事務委員會	2002年11月8日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二次報告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2)2812/01-02(01)、 CB(2) 244/02-03(01)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590/02-03號文件
	2004年6月11日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3063/03-04號文件
福利事務委員會和民政事務委員會	2004年4月13日 (聯席會議)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2)1927/03-04(04) 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2467/03-04號文件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05年4月19日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1)1259/04-05(03) 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1499/04-05號文件
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 (內務委員會轄下小組委員會)	2004年7月21日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2543/04-05號文件 政府當局文件 —— 立法會 CB(2)2684/04-05(02) 號文件